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进入换股期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进入换股期的基本情况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湖北日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升科技”）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发行了日升科技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次可交换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发行期限为 3 年期。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21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6）。

本次可交换债券将于 2018 年 2 月 22 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自 2018 年 2 月 22 日起至 2020 年 8 月 16 日止。换股期间，日升科技所持本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导致减少。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日升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 56,966,4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12%。进入换股期后，日升科技所持本公司股份可能会因投资者选择换股而减少。按本次可交换债券初始换股价 29 元/股测算用于换股的股票数量上限为 10,344,827 股，假设本次可交换债券全部完成换股，日升科技持股数将变更为 46,621,616 股，持股比例将变更为 5.657%。

以上变动为公司根据日升科技本次可交换债发行规模所作的测算，实际是否会发生换股以及因换股导致的实际持股数减少的具体数量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日升科技因其可交换债券投资者换股导致所持公司股份

减少的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2日